

三门峡市民政局文件

三民〔2021〕51号

三门峡市民政局 关于做好“七一”前后社会组织安全隐患 排查整治的紧急通知

各全市性社会组织：

七一临近，为营造建党百年和谐稳定、安定祥和的良好氛围，进一步加强社会组织领域安全管理，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立即开展场所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近期个别地区接连发生安全事故，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教训十分深刻。各全市性社会组织尤其是培训机构、民办学校、民办养老服务机构等人员密集型组织要从事故中汲取教训，举一反三，保持警钟长鸣，坚决克服麻痹心理和侥幸心态，紧绷安全生产这根弦，增强风险

意识和底线思维，把安全生产工作作为践行“两个维护”的重要举措，将安全作为开展一切工作的基本前提。各单位要及时组织开展安全隐患排查，主动与应急管理、市场监管等部门及所在街道、社区加强联系，重点围绕消防安全、食品安全和卫生防疫等方面主动查漏补缺，消除安全隐患。要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安全教育和思想引导，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关注和引导，做到问题隐患早排查、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切实增强思想教育的主动性、针对性和时效性。在举办重大活动前，要认真开展风险评估，制定应急预案，切实做到警钟长鸣，常抓不懈。

二、加强本单位意识形态工作。意识形态工作是党的一项极端重要的工作，一刻也不能放松和削弱，各全市性社会组织要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始终把意识形态工作紧紧抓在手上，落实在具体行动中。一要强化主办主管报刊管理，持续抓好理论宣传教育，结合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加强和改进正面宣传工作，讲述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创造出社会公众喜欢、行业发展需要的精品力作。二要严格落实中央关于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要求，守好阵地、管好队伍，进一步健全完善意识形态工作制度机制，有效防范意识形态领域风险防范，切实做到责任压实不落空，阵地管理不懈怠，任务落实不马虎。

三、加强本单位疫情防控工作。当前全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总体趋势向好，但防止疫情反弹的任务仍然艰巨繁重，决不能掉以轻心。各全市性社会组织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持续抓紧抓实抓细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工作。一要杜绝侥幸心理，堵塞工作漏洞，不麻痹，不厌战，不松劲，慎终如始地落实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坚决防止疫情新燃点。二要健全完善常态化疫情防控举措，强化重点场所和重点环节防控工作，制定节日期间应急预案和处置措施，强化疫情监测预警，切实做好重点应急处置人员、防控物资准备。三要积极参与疫苗接种，努力做到“应接尽接”，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重点机构人员的健康监测工作，积极配合社区和卫生部门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四是要严格遵守公民防疫基本行为准则，自觉做到勤洗手、戴口罩、少聚集、常通风，养成健康生活方式，尽量不去中高风险地区出差，不与其有关人员接触，切实做好个人防护。

各全市性社会组织要高度重视相关工作，坚决履行“一岗双责”，有效落实法定代表人和党组织负责人责任制，及时召开会议，明确任务分工，层层传导压力，夯实各环节责任，确保通知精神传达到位，责任落实到人，为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大局，为建党百年营造良好氛围。



2021年6月25日

三门峡市民政局办公室

2021年6月25日印发

